

【人生如歌 Life is a song】

珍惜俊美的兒女也算是有信心嗎？

Value your beautiful child is an act of faith?

- 摩西生下來，他的父母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，就因著信，把他藏了三個月，並不怕王命。
- By faith Moses, when he was born, was hidden for three months by his parents, because they saw he was a beautiful child; and they were not afraid of the king's edict. (來11:23)



摩西的父母 Moses' Parents



- 摩西是神所重用的人，他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又頒布神的律法。可是希伯來書說到摩西，卻先不提出埃及，而是從他父母的信心說起：
- *摩西生下來，他的父母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，就因著信，把他藏了三個月，並不怕王命。（來11:23）*
- 摩西的父親叫暗蘭，母親叫約基別，二人都是利未支派的。（出6:20）當摩西出生的時候，以色列人已在埃及住了三百多年，他們「生養眾多，並且繁茂，極其強盛」。（出1:7）那時「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，治理埃及」。（出1:8）新王眼見以色列人極其強盛，對埃及人造成威脅，就下了一道「滅嬰令」：凡希伯來婦女所生的嬰兒，只要是男的，都要丟在河裡。（出1:22）

摩西的父母 Moses' Parents



- 在這種情況之下，摩西出生了。疼愛兒女是父母的天性，將自己親生的兒子丟在河裡淹死，實在是下不了手。可是，違反了法老的命令，自己卻會遭到殺身之禍。摩西的父母在兩難之間，十分痛苦，他們該怎麼辦呢？
- 結果，他們將孩子藏了三個月。後來實在是藏不住了，就將孩子放在一個箱子裡，擱在河邊的蘆荻之中。到目前為止，一切似乎都合情合理：這三個月，可算是「顧念親情」和「自我生存」之間的合理掙扎。
- 可是很奇怪，聖經告訴我們摩西的父母將他藏了三個月，不是因為顧念親情，而是因為「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」。這是怎麼一回事？難道孩子不俊美，就可以將他丟棄嗎？

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 Saw him was a beautiful child



- 聖經在三處（出2:2; 徒7:20; 來11:23）強調摩西的父母保留他，是因為「見他俊美」。珍惜一個俊美的孩子也可以算是有信心嗎？這真是令人費解。
- 事情是這樣的：「見他俊美」，是在父母的眼中見到兒女美好的一面，因此而特別珍惜他。「俊美」可能是容貌的俊美，也可能是其他方面。
- 有時我和一些母親談話，她們總能在自己兒女的身上見到一些優點：「這孩子笑起來特別可愛」，「這孩子手指頭長，將來可以彈鋼琴」，「這孩子個性強，疼了也不哭」...這種見到兒女「俊美」的能力，是神賜給每位父母的，使他們能夠因此而特別珍惜兒女。

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 Saw him was a beautiful child



- 許多解經家認為，摩西的父母因見這孩子俊美非凡，在他身上必有神特別的旨意，因此而冒險保留他，這是完全可能的。
- 其實，將這個原則放在每一個孩子身上，都可以適用。每個孩子身上都有神特別的旨意，問題是父母是否能夠看到自己的孩子「俊美非凡」，因此而特別珍惜他？

因著信把他藏了，不怕王命

By faith hid him, not afraid the king's edict



- 暗蘭和約基別藏了摩西三個月，乃是冒了生命的危險，聖經以此為他們信心的表現。看到神在兒女身上有美好的旨意，因此而願意犧牲，這就是父母的信心。
- 現代父母愛護子女，大概無需冒著生命的危險，但是仍要做許多的犧牲。若父母只是按著天性而為兒女犧牲，那還不算信心。若除了天性之外，還看到神在兒女身上有著美好的旨意，因此而願意犧牲，那才是真正的信心。

父母之信 The Faith of Parents



- 摩西的父母使我們看到：
- 神賜給父母天然的能力，使他們看見兒女「俊美」的一面
- 因為看見，他們相信神對自己的兒女有美好的旨意
- 因為相信而願意犧牲付出，這就是父母的信心